

# 我市上月13人被终生禁驾

年龄最大的78岁,最小的19岁



**晚报讯** 终生禁驾是一项严厉的行政处罚,意味着驾驶人终生不得重新考取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能驾驶机动车。记者昨天从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获悉,江苏交警近日公布2025年8月我省终生禁驾人员名单,全省共有50人被终生禁驾,其中南通13人。

我市被终生禁驾人员中,年龄最大的78岁,最小的19岁。8人因“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构成犯罪”被终生禁驾,5人因“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被终生禁驾。

今年3月26日4时9分左右,王某驾驶一河北牌照的轻型多用途货车行至通州区东社镇新街村五组海鸥路口西侧时,车辆前部与同方向一辆电动正三轮摩托车后部发生碰撞,此后,轻型多用途货车前部右半边与路口东北侧水泥线杆、电动正三轮摩托车右侧前部与路口东北侧光交箱发生碰撞,事故造成电动正三轮摩托车驾驶人死亡。经鉴定,王某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血液中酒精含量为74.1mg/100mL,其夜间未按规定降低行驶速度,对前方路面的车辆动态疏于观察,致使与前方车辆发生追尾碰撞从而造成交通事故,其行为和过错是导致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规定,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记者 张亮

## 警校联动为新生送上“安全第一课”

**晚报讯** “同学,这题选什么?‘刷单返利’能不能信?”“当然——不能!”16日下午,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报告厅座无虚席,一场由市公安局崇川分局新城桥派出所与新城桥街道网络安全监管部门联合举办的网络安全宣传周法治宣讲活动正在举行。300余名新生专注聆听,与民警频频互动,现场气氛热烈。

活动现场,民警不仅围绕高发频发的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谣言散布等典型案例展开剖析,还特别设置了“反诈大转盘”“谣言辨别擂台”“法律知识闯关”等

## 公交司机暖心服务获乘客亲笔表扬

**晚报讯** 近日,启东飞鹤公交公司收到一封来自216路乘客茅建忠的手写表扬信。信中,茅建忠代表多位经常乘坐该线路的乘客,对驾驶员彭永昌的暖心服务表达诚挚感谢。

“乘车就像见到亲人一样,心里总是暖洋洋的。”茅建忠在信中写道。彭永昌态度亲切,常在乘客上车时主动问候,遇到行动不便的老人或携带行李的乘客,总会耐心等待并上前帮忙,让整个车厢洋溢着“家一般的温暖”。

彭永昌的专业能力也同样赢得乘客

互动环节。学生们在游戏中学习谣言辨别、在竞赛中牢记法律底线。

“以前总觉得诈骗离自己很远,今天才发现骗子的话术这么具有迷惑性。”一名参与活动的大一学生表示,“这种形式的普法一点都不枯燥,警察用我们喜欢的方式讲得明明白白。”

此次活动是深化警校共建的一次生动实践。新城桥派出所相关负责人表示,派出所将深入辖区各高校,定期开展法治宣传、安全教育等活动,共同构建平安、稳定、清朗的校园环境。记者 张亮 通讯员 石子乐

好评。216路途经站点较多,每当乘客咨询换乘信息,他都不厌其烦地详细解答,准确说明换乘线路及站点位置,还会提醒乘客下车、叮嘱“过马路注意安全”。许多乘客表示,“有彭师傅在,不怕坐过站,心里特别踏实”。

表扬信中还提到,彭永昌多次拾金不昧,并经常贴心提醒老年乘客注意下车安全。

面对乘客的表扬,彭永昌谦逊地表示:“这些都是我应该做的,乘客满意就是对我最大的肯定。”记者 严春花 通讯员 范天驰

车驾驶证,2006年出生的王某因此永远告别方向盘。

酒后驾驶害人害己,交通肇事逃逸亦是拿生命当儿戏。今年2月15日5时16分左右,成某驾驶无号牌电动正三轮摩托车沿S335省道由东向西行驶至海门区包场镇灵友村一路交叉路口,车辆前部左侧与由南向北步行的蔡某发生碰撞,致蔡某摔倒于道路内。事发后,成某驾车向西驶离现场。此后20分钟内,途经现场的两辆汽车先后碰撞碾轧并推行倒卧状态的蔡某。蔡某在上述事故中死亡。交警部门判定,成某承担本起事故的主要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零一条,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今年78岁的成某被终生禁驾,成为我省此次曝光的50名终生禁驾司机中年龄最大的一个。

交警部门提醒,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停车,保护现场;造成人身伤亡的,车辆驾驶人应当立即抢救受伤人员,并迅速报告执勤的交通警察或者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司机肇事逃逸很可能造成伤者得不到及时抢救而致伤势加重,造成无法弥补的巨大伤害。此外,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是每个公民应当恪守的法律底线。饮酒后或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将终生禁驾,肇事者不但可能会受牢狱之灾丢掉工作,更有可能会影响子女考公、参军等。

记者 张亮



## 不补缴10年物业费就限制商户用电? 业主认为做法粗暴,物业表示正在沟通

**晚报讯** 在南通鸿鸣金属广场经商的一位业主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所在地物业要求他补交10年物业费,否则就以限制用电的方式处置。19日下午,记者赶到涉事现场采访时,双方各执一词,但物业表示目前这起事件正在沟通之中。

向本报新闻热线85110110反映问题的这位业主介绍,他在鸿鸣金属广场从事金属材料销售,在过去的10年间,他所在的市场基本处于无人管理的状态,也从来没有人向他们收取过物业费。但在前一段时间,物业公司突然发出通知,要求商户补缴过去10年的物业费。

情况反映人认为,物业公司要求商户为未曾享受过的物业服务去付费,既没有道理也毫无依据,并且,物业工作人员以限制大家充电的方式催缴物业费,着实不妥。“每次去充电,让人郁闷的是只能20元、50元小数额地充,很烦人;而且,只要去充电,工作人员就要催缴10年物业管理费,听得人心里更烦。”

鸿鸣金属广场建于2005年,位于崇川区北大街中心地段,商户以经

营金属贸易、钢材销售为主,商业门面采用“物业转供电”模式。

接到市民求助信息后,记者于19日下午赶到涉事现场。在位于鸿鸣金属广场内的金贸大厦西门处,一名物业工作人员一边接待着一些上门的来客,一边向记者介绍:“商户说没有物业,怎么可能呢?如果没有物业管理,请问区内的垃圾每天都是谁负责清运的?卫生都是谁负责管理的?商户说平时不怎么看到管理市场秩序的人,那是因为我们的保安人员不可能长时间只待在一个点位上。至于商户所说的设施设备老化等问题,那是需要动用相关资金维修的,还有一些管理上的不到位之处也是可以改进的。怎么就能据此说没有物业呢?”

针对业主投诉的“不交10年物业费就限电”一事,物业工作人员表示,这件事物业有关负责人正在进一步沟通协调,但要说明的是,服务也是有偿的,业主不能只享受权利不履行义务。

对此事的最终处理结果,本报新闻热线将继续予以关注。

记者 周朝晖 张园

## 外墙脱落砸损下方顶棚居民心忧 仁和社区回应:维修事宜正在推进

**晚报讯** 我市崇川区仁和锦居有业主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小区地下车库玻璃顶棚出现开裂、楼栋外立面多处破损,存在一定安全隐患。19日下午,记者在现场采访仁和社区工作人员后了解到,因涉及公共维修基金的使用,目前相关维修事宜正在推进。

仁和锦居小区建于2012年,涉及28幢住宅楼、居民6200多人,系陈桥街道境内一个拆迁安置小区。向本报反映情况的居民介绍,由于小区建成时间较早,楼幢外立面长期遭受风吹雨打出现剥落,坠落的碎片砸损地下车库玻璃顶棚,由此造成安全隐患。

“一遇到恶劣天气,进出地下车库很是提心吊胆。”向本报新闻热线介绍情况的居民说,在该小区,类似的隐患引起不少的关注;因此,希望有关部门能尽快对破损的楼栋外立面和车库顶棚玻璃进行维修,及时消除“头顶上的隐患”。

为进一步了解此事详情,19日下午,记者来到仁和锦居小区。站在23楼下,仰面可见楼栋外立面有一处红色面砖已剥落,内部水泥墙面暴露。破损位置下方就是地下车库通道,玻璃顶棚上还散落着不少碎片,被砸中的玻璃已出现大面积开裂。现场

所见表明,居民反映的情况属实。

在涉事地点,仁和社区工作人员解释,外立面与玻璃顶棚的维修涉及公共维修基金的提取和使用,因此,需征得所在楼栋三分之二业主的同意方能启用。然而,该小区外出经商、务工等外出人口较多,因此造成空置房比例较高,在上门入户征求意见时,面临很大困难。同时,不少业主对公共维修基金的使用范围和程序还存在着一定的误解。凡此种种,都影响了公共维修基金的正常使用,致使维修工程遭遇“堵点”。

工作人员进一步介绍,去年,社区已依规通过应急程序启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对仁和锦居共6栋楼的外墙面砖的高危点位进行排险维修。特别是台风过境的恶劣天气期间,社区还组织网格员密切加强巡查,一旦发现空鼓和墙砖松动迹象,立即采取警示提示、临时围护等应急措施,全力守护群众出行安全。下一步,社区还将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宣传,提高居民对公共维修基金的认识和理解,同时,完善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与应急响应机制,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

记者 张园